昆社联〔2021〕16号

  **★**

**关于开展2021年度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**

**基地申报命名工作的通知**

**昆明市有关单位：**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》《中国公民科学素质基准》《云南省社会科学普及条例》，广泛深入持久开展社会科学宣传普及工作，推动社科普及宣传工作社会化、群众化、经常化，切实提高全民科学文化素质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21年度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（以下简称“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”）申报命名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申报对象**

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依托教学科研院所、文化事业场馆、企事业单位、街道社区和民间社团建立并自主运作，以社会科学普及为主要任务，在社会科学知识普及教育的内容、载体、创新方面成效显著，对社会科学普及工作具有较强示范、带动、辐射作用的实体机构，或开展公益性、群众性社会科学知识普及活动的重要场所，展出主题鲜明、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，能独立向公众开展社会科学普及宣传、教育、示范活动的实体机构或场所，即教学科研院所、文化事业场馆、企业和相关机构（包括图书馆、博物馆、纪念馆、文化馆、群艺馆等公益性文化单位）；爱国主义教育基地；历史文化景区等，分公共文化场馆类、教育科研机构类、旅游景区类三个类型申报。

**二、申报条件**

（一）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牢牢把握“两个巩固”的根本任务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，积极教育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忠诚于党、忠诚于马克思主义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、切实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、忠实实践者。

（二）在昆明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法人单位或受法人正式委托，符合法律规定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市党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积极开展社科普及宣传、教育活动的实体机构。

（三）有固定的不小于400平方米的活动场所。

（四）有满足社科普及活动需要的文字资料、图片资料、音像演示设备等，并能定期更新、补充社科普及展示内容。

（五）有社科普及活动管理制度和切实可行的年度工作计划，有社科普及活动策划、组织和执行能力，有经费保障。

（六）接受市社科联的工作指导，完成交办的科普任务，接受命名单位组织的对社科普及示范基地科普工作的评估。

**三、申报程序和要求**

（一）由符合申报条件的单位详细填写《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申报表》，主要负责人签字后上报市社科联。

（二）申报应提交以下申报材料

1.《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申报表》；

2.《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评估表》；

3.开展社科普及活动项目实施方案；

4.申报单位法人资格证复印件。

以上1.2.3.项材料需一式四份并附电子文档。《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管理办法》、《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申报表》、《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评估表》及有关材料可从“昆明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”（<http://skl.km.gov.cn/>）“科普工作”栏下载。

**四、经费支持**

市社科联对申报项目采取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评审程序进行评审，确定立项之后，每个项目资助活动经费1-2万元。

**五、申报时间**

自2021年5月18日至6月18日止，2021年度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申报材料由市社科联科普部受理。

联系人：张海燕

联系电话：13987608286

邮  编：650000 邮 箱：2475599894@qq.com

报送材料地址：昆明市社科联科普部（昆明市呈贡新区锦绣大街市级行政中心7号楼250室）

附件：1.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申报表

2.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评估表

 昆明市社科联

 2021年5月18日

附件：1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 度 | 2021 |  |
| 编 号 |  |  |

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申报表

申 报 单 位 （公章）

申报基地名称

申报单位联系人

联系电话及传真

填 表 日 期

昆明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制

填 报 说 明

一、本申报书是评定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申报材料的重要依据，应严格按规定的格式、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、认真填写。

二、本申报书统一用A4纸打印，左侧装订，一式七份。请不要另行制作封面，不采用胶圈、文件夹等带有突出棱边的装订方式。

三、申报单位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审核后须经单位负责人签字，加盖单位公章后报出。

四、“申报基地名称”是指申报单位拟建立的承担社科普及功能的基地的名称。

五、“申报基地类型”是指公共文化场馆类、教育科研机构类和旅游景区类三个类别。

 六、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申报表可以从<http://skl.km.gov.cn/>下载，不得自行改变申报表版式、取消或增加条目。

指 标 说 明

一、载体与资源指标

1.展区面积，是指该基地专用于社科普及展示或活动的固定场所面积。

2．专职社科普及从业人员数，是指该基地所拥有的专（兼）职社科普及工作人员总数量。

3.普及手段，是指该基地开展社科普及研究、活动或咨询等方式的种类。

4.常年普及展示主题，是指该基地常年开展社科普及活动的主题。

5.普及阵地，是指该基地用于开展社科普及活动的科普园地、广播电视、网站、报刊等载体。

6.主题影视数量，是指该基地拥有开展社科普及主题活动的影视资料数量。

二、创新能力

指该基地的人员结构、策划与研发投入等情况。

三、奖励情况

指该基地获省级、市级或县区级各类奖励的情况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名称 |  | 法人代表姓 名 |  |
| 上级主管单位 |  |
| 拟申报的科普基地名称 |  | 基地负责人姓 名 |  |
| 申报基地类型 | □公共文化场馆类 □教育科研类 □旅游景区类 |
| 通信地址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 办公电话（传真）： |
| 基地联系人姓名 |  | 联系人电话 |  |
| 科普工作人员情况 | 科普专职人员数 人 科普兼职人员和志愿者 人 |
| 姓名 | 出生年月 | 职称职务 | 本人专长 |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单位年度收入情况 | 财政拨款 万元；其他收入 万元；其他收入来源说明： |
| 单位投入社科普及工作经费及来源 | 财政拨款 万元；其他收入 万元；其他收入来源说明： |

二、资源与能力状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载体与资源情况 | 场所总面积（平方米） | 展区面积（平方米） |
| 年开放天数 天  | 年参观人次 万人 | 每 周开放日 | □周一 □周二 □周三 □周四 □周五 □周六 □周日 |
| 门票设置 □无 □有　成人门票 元 学生门票 元  | 免费开放天数 天 |
| 普及手段 | 简述（限100字） |
| 常年普及主题 | 简述（限100字） |
| 普及阵地（个） | 简述（限100字） |
| 主题影视数量（个） | 简述（限100字） |
| 创新能力 | 简述（限100字）  |
| 奖励情况 | 简述（限100字） |

三、近两年社科普及工作情况

|  |
| --- |
| **主要填写申报单位社科普及载体与资源情况，近两年社科普及主要内容、规模、特色及成效。(本页不够填写时可添加页码)** |

四、科普基地建设的基本思路与规划

|  |
| --- |
| **主要填写今后开展社科普及工作的设想与规划。(本页不够填写时可添加页码)** |

五、基地本年度科普创新示范活动及具体方案

|  |
| --- |
| **主要填写本年度科普创新示范活动的名称、内容、形式、承办联办单位、受众对象、经费来源、宣传报道等。(本页不够填写时可添加页码)** |

六、申报评审认定意见

|  |
| --- |
| **申报单位承诺意见：**  法人代表签字： 单位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**专家评审意见：**  专家组长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 **昆明市社科联审批意见：**  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
附件2：

昆明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评估表

基地名称： 填报时间：

| **评估****项目** | **评估内容** | **评估****方式** | **自查得分** | **评估得分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组织领导(20分) | 1\*.单位党组织重视社会科学普及工作，明确领导分工，有社科普及工作计划，把社科普及工作纳入单位工作的总体规划，统一部署。（10分） | 查阅有关文件、记录等 |  |  |
| 2\*.单位领导每年听取汇报和研究部署社科普及工作在2次以上，领导带头参加人文社科知识学习，积极支持和参与各类社科普及活动。（5分） |  |  |
| 3\*.单位每年能够安排一定经费用于社科普及活动。（5分） |  |  |
| 网络队伍(10分) | 4\*.单位有专人负责社科普及工作。（5分） | 查看相关记录、资料等 |  |  |
| 5\*.拥有5人以上由相对固定的人员（社科普及志愿者、社科普及工作积极分子等）组成的社科普及工作队伍。（5分） |  |  |
| 阵地建设(20分) | 6.开办社科普及讲坛、讲座等。（5分） | 实地、实物查看 |  |  |
| 7.有一处以上社科普及活动场所（面积不小于400平方米），有一定数量的社科普及刊物和图书资料等。（10分） |  |  |
| 8.开辟社科普及宣传橱窗、展板、黑板报等。（5分） |  |  |
| 制度建设(15分) | 9.社科普及工作年初有计划，年底有总结。（5分） | 查看相关资料 |  |  |
| 10.将社科普及工作纳入单位的考核、评比。（5分） |  |  |
| 11.能够结合社科普及实际工作进行理论研讨与探讨。（5分） |  |  |
| **评估****项目** | **评估内容** | **评估****方式** | **自查得分** | **评估得分** |
| 活动内容(35分) | 12.开展科学、文明、健康的群众性、社会性人文知识培训、讲座、报告、竞赛及宣传教育等社科普及活动，活动形式新颖、内容丰富。(每年不少于2次，全年参与公众不少于500人次)（10分） | 查看有关文字、音像资料 |  |  |
| 13.基地普及主题鲜明，普及社科知识、内容在全市具有特色。（10分） |  |  |
| 14.参加每年五月第三周社会科学普及宣传周活动。（5分） |
| 15.编有社科普及类读物或宣传手册、挂图、录音录像等文字、影像资料（近三年内）。（5分） |  |  |
| 16.建立社科普及工作档案，每次社科普及活动有文字记载和照片或录影资料。（5分） |  |  |
| 社会影响（加分项目） | 17.媒体宣传（市级报刊2分，省级报刊4分，同一项内容就高评分）。 | 查看资料（相关报刊、获奖证书等） |  |  |
| 18.活动获奖（市级每项2分，省级每项4分，同一项活动就高评分）。 |  |  |
| 19.社科普及工作坚持创新（1分）、富有特色（1分）、成绩显著（3分）的加1-5分。 |  |  |
| 总分 | （请按“必需评估项目分+附加分”的格式统计） |  |  |
| 备注 | 1．评估内容序号后有“\*”者为申请昆明市社科普及示范基地必须具备指标； 2. 申报昆明市社科普及示范基地的单位自查得分应不低于80分（不含附加分），附加分作为综合评估参考。3．“评估得分”由昆明市社科联组织考评后填写，昆明市社科联根据相关申报推荐意见组织评审。 |

昆明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1年5月18日印发